



## 慕光英文書院

### 【積極人生奮進學習計劃】簡章

#### 一、背景及目的

【積極人生奮進學習計劃】為本校援助學生計劃，計劃包含【杜學魁教育基金】<sup>①</sup>，旨在幫助家庭陷入困難，需緊急經濟援助的本校學生，為他們提供支援，讓他們不致因經濟環境的限制，窒礙學習。

#### 二、援助範圍

本計劃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援助，援助範圍包括校內午膳、生活困難津助<sup>②</sup>及其他學習經歷等費用。

#### 三、津助條件

本計劃是協助經濟困難的本校學生，讓他們不致因經濟環境的限制，窒礙學習。申請學生上課出席率及學習態度屬考慮條件之內。如申請學生出席率或學習態度欠佳，或違反學生津助計劃條件，該津助可隨時終止。

#### 四、申請資格

1. 申請人必須為本校學生的父、母或監護人；
2. 申請人正接受社會福利署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家庭；或
3. 有關學生正獲得學生資助辦事處車船/書簿津貼；或
4. 家庭出現經濟困難，極需援助的同學。

## 五、金額及發放形式

1. 按學生的家庭經濟狀況提供援助，形式及津貼金額由校方決定；
2. 一次發放或分期發放。

## 六、申請辦法

申請人填妥申請表後，連同有關證明文件，交回本校職員。

## 七、申請期限

全年均接受申請，不設期限。

## 八、批核程序

1. 校方收妥申請表及有關文件後，會在四星期內完成審核程序；
2. 每個申請個案均獨立處理，並由校長審批。

## 九、注意事項

1. 申請人必須於新學年重新申請；
2. 獲發放津貼的學生，必須完成該學年課程，否則或會被要求退回有關款項；
3. 如有需要，校方將對申請人進行家訪。

## 十、查詢

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本校查詢。

慕光英文書院  
獎助學金組

註①：詳情可參看【杜學魁教育基金】簡章，有關簡章已載於本校網頁。

註②：生活困難津助是指申請人家庭因某些特定事件或原因，導致學生在學習上造成困難，須由校方提供援助，以協助有關學生完成學業。該項津助須由老師建議或/及社工核實，方獲校方批核。